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sun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弘陽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1)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 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以及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弘陽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冉麗橋女士(「冉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及不再擔任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以及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及上市規則第19.05(2)條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統稱「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3年8月24日起生效。

冉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翁美儀女士(「翁女士」)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3年8月24日起生效。經過上述變更後，李永剛先生(「李先生」)將繼續擔任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1日的公告，有關聯交所向本公司授出的豁免(「豁免」)，以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有關李先生出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之規定，由2022年9月1日冉女士獲委任之日起至2024年3月24日期間(「豁免期間」)，條件為委

任冉女士(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要求)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並於豁免期間協助李先生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指的「相關經驗」及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倘冉女士不再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協助李先生，則豁免將被即時撤銷。

考慮到冉女士的辭任，本公司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新豁免，以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新豁免**」)，豁免期自翁女士獲委任之日起至2024年3月24日(「**新豁免期間**」)條件為(i)翁女士將在新豁免期間內協助李先生；及(ii)如本公司重大違反上市規則，新豁免將會被撤銷。本公司將在公告中披露新豁免的詳情，包括新豁免的理由及條件，以及李先生及翁女士的資格及經驗。此外，本公司須於新豁免期間屆滿時通知聯交所，以便聯交所重新評估情況。聯交所預期，於新豁免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將能證明李先生在翁女士的協助下，能夠達到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因而毋須獲進一步豁免。

李先生及翁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先生

李永剛先生，於2021年3月25日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

李先生，46歲，自2016年9月起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弘陽集團有限公司上市辦公室主任。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證券事務及合規事宜。

李先生於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方面擁有超過10年經驗。加入本公司前，於2000年至2008年，彼擔任安徽豐原生物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中糧生物化學(安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SZ000930)及安徽豐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SZ000153)的財務人員，以及擔任豐原法國公司及豐原比利時公司的財務負責人，以及安徽豐原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部及投發展部副部長。於2008年至2011年，彼擔任安徽泰格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董

事會秘書及財務總監。於2011年至2016年，彼擔任泰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山東地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SZ000409)的副總經理及董事會秘書。自2019年4月起，彼已獲委任為弘陽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6.HK)的聯席公司秘書。

李先生於2000年6月取得河南工業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13年6月取得安徽財經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20年7月取得南京大學法學專業本科畢業證書。李先生於2009年5月獲安徽省人事廳授予中級會計師職稱，並於2014年11月獲山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中級經濟師職稱。

李先生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熟悉中國法律以及本公司公司秘書及合規事宜。

翁女士

翁美儀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總監。翁女士於處理上市公司之公司秘書、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務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曾於多家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出任多項高級公司秘書職務，亦曾擔任若干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彼目前於數間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士，彼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會計學文學士學位以及語言及法律文學碩士學位，亦於倫敦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冉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感謝，並對翁女士履新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弘陽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曾俊凱
主席

香港，2023年8月2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曾俊凱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曾子熙女士為執行董事；及王奮女士、李曉航先生及趙現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